

郴政办发〔2022〕7号 郴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培育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索引号：763261399/2022-3414168

文号：郴政办发〔2022〕7号

统一登记号：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公开范围：面向社会

信息时效期：2027-01-30

签署日期：2022-01-30

登记日期：2022-02-01

所属机构：

所属主题：

发文日期：2022-01-30

公开责任部门：郴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中省驻郴各单位：

《2022年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培育行动实施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郴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月30日

2022年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培育行动实施方案

一、发展目标

2022年全市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00家以上，净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100家以上，新增省级及以上“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0家以上。

二、工作重点

(一) 加快重点工业项目建设。加强对100个投资1亿元以上的重点工业项目调度，着力为项目建设排忧解难，缩短建设工期，围绕工业项目“四早”目标（即早竣工、早投产、早入市、早入统），力争2022年新建投产入规工业企业达80家以上。（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郴州高新区管委会、郴州经开区管委会，市发改委、市工信局）

(二) 加强“小升规”企业培育。对区域内注册登记两年以上、年用电量达100万度以上或纳税额较大的小微工业企业开展重点摸排，以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上的小微工业企业为年度重点培育对象（以下简称重点培育企业），建立“小升规”企业后备库。对新注册的营业收入达到或接近2000万元以上的个体户，积极引导其改注为企业；同时加大对现有工业个体户的经营情况摸排，对营业收入达到或接近2000万元的个体户，要做好“个转企”工作，拓宽入规企业源头。（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郴州高新区管委会、郴州经开区管委会，市工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国网郴州电力公司、郴电国际）

(三) 加强企业监测和帮扶指导。加强对300家重点工业企业的监测，对年营业收入3000万元以下且存在退规风险的企业，建立“退规风险企业库”，开展“纾困增效”专项帮扶行动，大力帮扶暂时处于困境和存在退规风险的企业，推动问题解决，努力稳定存量企业，降低退库企业数量。开展停产、退规企业调研，加大停产企业帮扶力度，促使有条件复产的企业尽早复产达产；详细了解退规企业闲置产能、设备、厂房、土地资源情况，通过招商引资、资源整合、租赁生产等方式盘

活工厂土地资源，恢复生产线产能。（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郴州高新区管委会、郴州经开区管委会，市工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四）推动“专精特新”发展。以实施产业发展“千百十”工程为契机，引导工业企业建立现代法人治理模式，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实现“小升规”“规做精”“精做强”。发挥领航企业、产业链“链主”企业引领作用，带动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小微企业成长升规、做专做精，成长为单项冠军或小巨人企业。（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郴州高新区管委会、郴州经开区管委会，市工信局）

三、保障措施

（一）加大政策扶持。对首次成功申报入规和获评“专精特新”小巨人的工业企业在中小企业、技术改造、园区发展等专项资金安排上给予倾斜支持。支持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为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重点培育企业、小巨人企业提供担保服务，降低贷款担保费率，不收取贷款保证金。（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郴州高新区管委会、郴州经开区管委会，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政府金融办、人民银行郴州市中心支行、郴州银保监分局）

（二）加强部门协作。工信、市场监管、税务、电力等部门要加强协作配合，建立工业企业升规入统工作联合指导督查机制，对已达到入规销售标准的企业、月均应税销售收入达到200万元以上的规下企业进行重点监测与管理，督促企业及时入规。帮助指导企业做好资料的整理申报，切实减轻企业申报工作量，提高申报时效和通过率。“个转企”申报改注工作产生的费用能免即免、能减即减，提高企业积极性和配合度。（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郴州高新区管委会、郴州经开区管委会，市工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市政府金融办、人民银行郴州市中心支行、郴州银保监分局）

（三）完善企业服务。不断完善市县中小企业服务平台功能，为小微企业提供融资、市场开拓、人才培养、管理咨询、项目申报等优质服务，破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用工难”“用地难”“协调难”等难题。组织开展规模以上企业管理人员培训班，提升企业创新创业、融资服务、资本运作、技术合作、市场开拓、数字化、绿色发展、质量品牌、知识产权等方面能力水平。加强规模以上企业财务、办税、统计人员业务培训，提高办税、统计数据报送等工作效率，严格遵守统计法律法规，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可靠，严禁统计造假。（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郴州高新区管委会、郴州经开区管委会，市工信局、市统计局、市税务局）

（四）强化工作考核。压实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省级以上产业园区工作责任，将培育“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任务分解到各县市区、省级以上产业园区（详见附件）。将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培育工作纳入对市直责任部门、县市区、产业园区绩效考核中，定期通报入规工作推进和完成情况，对超额完成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和小巨人企业培育目标任务的市直部门、县市区、园区，市委、市政府予以表扬激励，对落实不力、未完成任务的部门和地区进行通报批评（考核办法由市工信局另行制定）。

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附件：2022年全市工业企业培育目标任务表

附件

2022年全市工业企业培育目标任务表

县市区	净增规模以上企业数	新增小巨人企业数	产业园区	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
全市	100	20	园区合计	200
北湖区	10	2	郴州经开区	21

苏仙区	16	3	郴州高新区	27
			苏仙开发区	6
桂阳县	12	2	桂阳高新区	24
宜章县	9	2	宜章经开区	17
永兴县	10	2	永兴经开区	22
嘉禾县	9	2	嘉禾经开区	18
临武县	8	2	临武开发区	13
汝城县	6	1	汝城经开区	12
桂东县	3	1	桂东开发区	6
安仁县	7	1	安仁开发区	12
资兴市	10	2	资兴经开区	22

文档附件：

[郴政办发〔2022〕7号.docx](#)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打印

分享：



相关文章

» [【图文解读】郴政办发〔2022〕7号 郴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全市.](#)

2022-02-01

» [【音频解读】《郴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培育.](#)

2022-02-01



[网站地图](#) | [网站帮助](#)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郴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联系电话：0735-2368507

 湘公网安备：43100202000023号

承办单位：郴州市政务服务中心

备案/许可证编号：湘ICP备13003667号

网站标识码：4310000046

